

# 浙江树人大学后勤保障处文件

浙树后[2021]5号

## 关于郑红明等同志聘任的通知

各中心（部门）：

因工作需要及人事变动，根据《2021 年后勤保障处中层干部换届工作实施意见》通知的精神，经考核、自荐、公开面试基础上，经后勤保障处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决定聘任郑红明等 16 人相应的后勤内设机构职务，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部门	职务
1	郑红明	综合事务办公室	主任
2	黄慧	人力资源部	主任 (试用期一年)
3	施勇萍	监督监控部	主任
4	苗科央	采供服务中心	经理
5	陈康	饮食服务中心	经理 (试用期一年)

6	沈梅	饮食服务中心	副经理 (试用期一年)
7	李朗杰	饮食服务中心	副经理 (试用期一年)
8	章国猛	公寓服务中心	经理
9	朱瑛	公寓服务中心	副经理
10	聂纲要	公寓服务中心	副经理
11	宋婧	物业会务中心	经理
12	田丽佳	物业会务中心	副经理 (试用期一年)
13	陈奇文	物业会务中心	副经理
14	屠坤苗	信息化与水电中心	经理 (试用期一年)
15	莫利明	信息化与水电中心	副经理
16	张培钧	卫生所	副所长 (试用期一年)

聘期自发文之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特此通知。

浙江树人大学后勤保障处

2021 年 4 月 23 日